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环新网”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光环新网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452,92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7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7.5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292,507.4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1,707,490.08元。2021年12月10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1）第010129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17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存款余额（元）
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110906251710656	2,994,339,620.1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34025190	0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

126,366.4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由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广大股东获得更多回报。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国债等，该等产品须有保本要求。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5、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

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履行的必要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

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

报。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毕岩君

毕岩君

郭尧

郭尧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